

#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秀山发改投〔2024〕311号

##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秀山县龙池镇下坝村等16个关闭矿山 地质灾害治理与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批复

秀山县秀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审批秀山县龙池镇下坝村等16个关闭矿山地质灾害治理与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（秀兴环司函〔2024〕107号）和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究方案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名称：**秀山县龙池镇下坝村等16个关闭矿山地质灾害治理与修复工程。

**二、项目代码：**2407-500241-04-05-744978。

**三、项目法人：**秀山县秀兴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。

**四、建设地址：**秀山县龙池镇。

**五、建设工期：**6个月。

**六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**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灾害及隐患

治理工程、拆除工程、支挡工程、场地平整工程、土壤修复工程、植被恢复工程和配套工程共 7 大类。具体实施内容主要包括削填方 2279.11m<sup>3</sup>、房屋拆除 57m<sup>2</sup>、废渣外运 11.40m<sup>3</sup>、挡土墙等支挡共 790.40m、土壤修复 13938.67m<sup>3</sup>、种植植物 98931 株、排水沟 717.60m 等。

**七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**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391.28 万元。其中：工程费用 271.31 万元；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1.34 万元；基本预备费 18.63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资金及业主自筹。

**八、招标核准：**项目单位自行确定是否招标。

**九、节能审查：**根据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要求，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、规范建设，不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。

按照《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政府投资管理实施细则》，该项目不再审批投资概算，以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总投资作为该项目概算控制额，不得擅自调整。项目法人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，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做好施工组织方案和开工准备工作，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实施，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。

附件：秀山县龙池镇下坝村等 16 个关闭矿山地质灾害治理与修复工程投资估算表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1 月 14 日

---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---

秀山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14 日印发

附件：秀山县龙池镇下坝村等 16 个关闭矿山地质灾害治理与修复工程投资估算表

| 编号 | 工程或费用名称   | 估算投资 ( 万元 ) | 备注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
| 一  | 工程费用      | 271.31      |    |
| 1  | 灾害及隐患治理工程 | 10.26       |    |
| 2  | 拆除工程      | 0.45        |    |
| 3  | 支挡工程      | 5.53        |    |
| 4  | 场地平整工程    | 40.39       |    |
| 5  | 土壤修复工程    | 100.36      |    |
| 6  | 植被恢复工程    | 99.41       |    |
| 7  | 配套工程      | 14.91       |    |
| 二  |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| 101.34      |    |
| 1  | 前期工作费     | 64.42       |    |
| 2  | 工程监理费     | 5.60        |    |
| 3  | 竣工验收费     | 23.50       |    |
| 4  | 管护费       | 0.52        |    |
| 5  | 业主管理费     | 7.30        |    |
| 三  | 基本预备费     | 18.63       |    |
| 四  | 估算总投资     | 391.28      |    |

